

证券代码：832769

证券简称：汕樟轻工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广东汕樟轻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28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电子通讯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8月1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丽辉女士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负责人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董事颜晓辉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规定要求，董事会拟定了《2024年半年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在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上披露的《2024 年半年度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1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资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反映，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15,197,945.43 元，未弥补亏损 15,197,945.43 元，达到公司股本总额 33,000,000.00 元的三分之一。具体内容详见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披露的《广东汕樟轻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资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1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4 年 9 月 13 日上午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要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与会董事签名的《广东汕樟轻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广东汕樟轻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8日